

证券代码：839729

证券简称：永顺生物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充确认并预计 2021 年度与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

###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生物”）原为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在 2011 年投资取得云南生物 25.00% 的股权。

因生产经营需要，云南生物与公司签订协议受让公司相关产品的生产技术，相关技术转让协议已按关联交易审议流程经 2020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 2016 年以来，云南生物经营业绩持续下滑、长期亏损，公司与云南生物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得不到履行，云南生物未能按照相关协议约定的期限支付相应的技术转让款项，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在技术转让收入回款尚存在重大不确定的情形下，未确认相关技术转让收入。

根据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 12 月 23 日裁定批准的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生物）《重整计划》（〔2020〕云 01 破 10 号），公司持有云南生物的股东权益将无偿让渡给重整投资人（浙江海正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公司不再持有云南生物股东权益。

本次公司申报云南生物破产重整债权获得《重整计划》确认，债权性质为普通债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债权清偿款。

据此，补充确认并预计上述技术转让关联交易的金额如下：

### 1、关联方技术转让

受让方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实际发生金额
云南生物	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项目的技术秘密使用权转让	2011 年 10 月至 2031 年 10 月	1,500,000.00	1,275,767.65
云南生物	猪支原体肺炎活疫苗(GD-0503 株)生产技术项目的技术秘密使用权转让	五年,自产品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后起算	3,750,000.00	-
云南生物	猪伪狂犬病活疫苗(Bartha-K61 株, 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转让	五年,自产品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后起算	11,250,000.00	11,250,000.00
云南生物	副猪嗜血杆菌病三价灭活疫苗生产技术项目的技术秘密使用权转让	2013 年 3 月至长期	750,000.00	690,000.00
小计			<b>17,250,000.00</b>	<b>13,215,767.65</b>

### 2、其他

交易内容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实际发生金额
收取云南生物合同违约金	1,200,000.00	966,060.00
小 计	<b>1,200,000.00</b>	<b>966,060.00</b>

####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预计 2021 年度与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园区生物谷街 996 号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园区生物谷街 996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久发

实际控制人：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兽用生物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云南生物原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25% 股份，2020 年 12 月 23 日云南生物的《重整计划》获得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公司持有云南生物的股东权益无偿让渡给重整投资人，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公司不再持有云南生物股东权益。

财务状况：

云南生物 2020 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2,869.00	4,887.00	1,813.58	-2,086.18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正常所需，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2011年10月，公司及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与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签订《猪瘟活疫苗(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项目的技术秘密使用权转让》协议，合同期限为2011年10月至2031年10月。
- 2、2013年3月，本公司、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兽医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与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签订《副猪嗜血杆菌病三价灭活疫苗生产技术项目的技术秘密使用权转让》协议，合同期限为2013年3月至长期。
- 3、2015年6月，本公司及广州博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签订《猪支原体肺炎活疫苗(GD-0503株)生产技术项目的技术秘密使用权转让》协议，合同期限为五年，自产品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后起算。
- 4、2015年6月，本公司、北京时信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签订《猪伪狂犬病活疫苗(Bartha-K61株，传代细胞源)生产技术转让》协议，合同期限为五年，自产品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后起算。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积极影响，且公司独立性并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